

2025 年湖南省农机事务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为全省农业机械化生产、农机社会化服务、农机维修、农机抗灾救灾、农机安全生产监管等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保障和相关公益服务。承担农业机械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和职业技能开发工作。

2.承担农业机械补贴政策实施相关事务性工作。

3.承担农业机械化信息网络建设运行、农业机械化生产信息统计工作。

4.承担农业机械新机具、新技术的引进和示范推广等相关技术性、事务性工作。承担省级支持推广的农业机械产品目录 制定相关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5.承担农业机械试验鉴定相关技术性工作。

6.对市县农机事务中心进行业务和技术指导。联系农机行业相关学会、协会。

（二）机构设置。

湖南省农机事务中心设有综合部、党群人事部、生产服务部、产业发展部、科技推广部（省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安全监理部（省农业机械安全监理总站）、试验鉴定部（省农业机械鉴定站）。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农机事务中心本级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4892.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79.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65.5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47.11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717.22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及非税收入预算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4892.26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95.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3.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555.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6.97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717.22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项目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4826.68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95.03 万元，占 4.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1.98 万元，占 14.96%；卫生健康支出 233.2 万元，占 4.83%；农林水支出 3489.5 万元，占 72.3%；住房保障支出 186.97 万元，占 3.8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3309.59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1517.09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

现代农业发展专项支出 816.4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农机标准制修定、相关技能技术培训与宣传、信息化项目运维、田间日活动、现场集中演示机具专家评审、田间地头展、拟补贴新机具成本审计、水稻机械有序精量穴播技术应用试验试点、全国“农机 315”消费者权益日活动、湖南省农机产品质量调查、试验鉴定仪器设备更新、农机安全生产、稻油机械化生产高产高效技术集成试验示范、集中育秧调研指导及面积核查工作等任务。

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465.41 万元，主要用于鉴定仪器设备定检、农机示范推广工作中的差旅费、咨询费、宣传活动费、法律顾问费等。

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192.7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机关大院物业管理费及机房、大院维护与改造等费用。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支出 42.5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全省农机系统人员“走进高校”学习，提升农机人员政治素养，增强农机系统人员业务水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运行经费：2025 年本单位运行经费 52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96 万元，下降 1.88%，主要是厉行节约，

减少开支。

(二) “三公”经费预算：2025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27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5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5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51.03 万元，拟召开农机标准化制修订评审会，预算金额 5 万元，人数 80 人，内容为召开标准制定修订的专家评审会；现场集中演示机具专家评审会（二期），预算金额 10 万元，人数 60 人，内容为现场集中演示机具，专家进行评审；2025 年全国“农机 315”消费者权益日活动，预算金额 10 万元，人数 180 人，内容为按农业农村部农机化总站部署，由湖南省承办 2025 年全国“农机 315”消费者权益日活动；2025 年全省统计工作培训会，预算金额 3 万元，人数 80 人，内容为对经农机化司审核反馈意见的农机化统计直报系统数据，组织各市州进行集中会审；全省农机事务中心主要负责人培训会，预算金额 5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召开全省农机事务中心主要负责人会议，布置 2025 年任务；田间日活动，预算金额 15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大力推广水稻全程机械化生产和机收减损技术，开展一系列先进适用农机化新技术新机具示范推广活动；湖南省农机产品质量调查分析会，预算金额 3.03 万元，人数 40 人，对农机产品质量调查结果进行通报，分析存在的不足，提出整改要求。

培训费预算 189.73 万元，拟开展全省农机系统业务提升培训班，预算金额 30 万元，人数 80 人，内容为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为期一周的干部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及继续教育；专业职业技能培训，预算金额 20 万元，人数 100 人，内容为组织开展全省农机维修机手进厂培训，培育一批操作水平高、维修技能强的农机化实用技术人才；“送训下基层”农机职业技能培训，预算金额 35 万元，人数 270 人，内容为对市州农机手开展技术指导、现场演示、实操培训；湘产农机“走出去”能力提升培训，预算金额 5 万元，人数 60 人，内容为组织农机出口企业人员进行培训，提升湘产农机企业走出去能力水平；水稻机械有序精量穴播技术培训，预算金额 15 万元，人数 250 人，内容为组织水稻机械有序穴播技术培训，促进水稻生产机械化全面发展；农机监理四员培训，预算金额 25 万元，人数 300 人，内容为培训市县三员、事故统计员、将乡镇农机专干纳入监理员相关培训；试验鉴定制度培训班，预算金额 8 万元，人数 150 人，内容为宣讲国家推广鉴定制度和程序及受理新要求、湖南省农业机械试验鉴定证后监督、大纲制修订要求等；水稻机插（抛）育秧技术培训及稻油（含油菜）机械化生产高产高效技术集成试验示范，预算金额 23 万元，人数 300 人，内容为培训机插（抛）秧育秧技术、油菜机械化生产高产高效技术集成模式宣讲等；现代农机合作社“三员培训”三次，预算金额 25 万元，人数 410 人，内容为理事长、种田专业能手、农机专业能手培训班；稻油机收减损及应急作业服务技术培训，预算金额 3.73

万元，人数 80 人，内容为稻油机收减损及应急作业机具安全操作要点等。未计划开展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经费预算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31.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8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46.4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4445.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09.59 万元，项目支出 1135.5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